

云南中烟再造烟叶有限责任公司 2023-2025 年度公司宣传拍摄与宣传促销服务
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CZB01202306025)

项目所在地区: 云南省

一、招标条件

本云南中烟再造烟叶有限责任公司 2023-2025 年度公司宣传拍摄与宣传促销服务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其他资金/, 招标人为云南中烟再造烟叶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宣传拍摄与宣传促销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宣传物料、视频设计及制作、策划设计及制作、零星设计及制作等; 具体服务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项目需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001) 云南中烟再造烟叶有限责任公司 2023-2025 年度公司宣传拍摄与宣传促销服务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001 云南中烟再造烟叶有限责任公司 2023-2025 年度公司宣传拍摄与宣传促销服务项目) 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为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 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

2、信誉要求:

(1) 投标人未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已被移出的除外); 投标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被移出的除外)(由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在开标前上网查询, 并将查询结果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查);

(2)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未被正式列入烟草行业或云南中烟供应商“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烟草行业或云南中烟供应商“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由招标人查询后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同时审查投标人未被正式列入烟草行业或云南中

烟供应商“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的书面承诺)；

(3)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 2017 年 10 月 15 日至今未有向烟草行业人员行贿的情况(投标人提供书面承诺,并由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截图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4)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资格未被暂停或取消,无被禁止市场准入情形(提供书面承诺)。

3、其他要求: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书面承诺)；

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从 2023 年 07 月 07 日 09 时 00 分到 2023 年 07 月 13 日 17 时 00 分

获取方式:1、首次登陆:关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通过“公众号”底部菜单进入公告列表,并填报投标人基本信息,请确保信息填写无误后提交。2、上传资料:点击公告列表进入详情页面,在详情页底部即可“获取文件”,填写报名信息并上传营业执照(或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提交成功后请联系项目工作人员(禹工:0871-64885073)确认,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将对申请资料进行确认,通过后将《报名登记表》发至投标人邮箱,投标人填写无误后回传。3、获取招标文件:报名资料确认通过后,投标人即可缴纳文件费,费用支付成功后方可获取招标文件,如需获取纸质版招标文件的,可至招标代理公司现场领取,也可通过邮寄方式获取(相关运费由投标人自行承担)。4、注意事项:投标人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中办理递交申请资料及获取招标文件仅需在线上即可完成,无须到招标代理公司办理。请各投标人为线上获取招标文件预留足够时间,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至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尚未完成资料递交造成无法及时获取招标文件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5、招标文件售价 400 元/份,售后不退。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 年 07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纸质文件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 年 07 月 27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七、其他

1. 招标条件

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受云南中烟再造烟叶有限责任公司委托,对云南中烟再造烟叶有限责任公司 2023-2025 年度公司宣传拍摄与宣传促销服务项目进行招标代理服务,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

2.1 项目名称：云南中烟再造烟叶有限责任公司 2023-2025 年度公司宣传拍摄与宣传促销服务项目；

2.2 项目编号：HCZB01202306025

2.3 招标范围：宣传拍摄与宣传促销服务包括但不限于宣传物料、视频设计及制作、策划设计及制作、零星设计及制作等；具体内容详见招标文件《第五章 项目需求》；

2.4 资金来源：企业自筹；

2.5 服务地点：云南中烟再造烟叶有限责任公司（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海口工业园区）、云南中烟再造烟叶有限责任公司再造烟叶工厂（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青龙街道办事处），具体服务地点以甲方通知为准；

2.6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

2.7 服务质量要求：符合国家及行业相关标准，满足招标人的使用要求；

2.8 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资格要求：

投标人须为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注册的独立企业（事业）法人或其他组织，具备有效的营业执照（或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

3.2 信誉要求：

（1）投标人未被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已被移出的除外）；投标人未被“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已被移出的除外）（由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在开标前上网查询，并将查询结果

提交评标委员会审查);

(2)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未被正式列入烟草行业或云南中烟供应商“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烟草行业或云南中烟供应商“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由招标人查询后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同时审查投标人未被正式列入烟草行业或云南中烟供应商“存在行贿行为供应商名单”的书面承诺);

(3) 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实际控制人 2017 年 10 月 15 日至今未有向烟草行业人员行贿的情况(投标人提供书面承诺,并由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在“中国裁判文书网”查询结果截图提交评标委员会评审);

(4) 投标人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业、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投标资格未被暂停或取消,无被禁止市场准入情形(提供书面承诺)。

3.3 其他要求: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书面承诺);

3.4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4. 投标报名及招标文件的获取

4.1 报名时间:2023 年 7 月 7 日至 2023 年 7 月 13 日,每天上午 9:00 至 12:00;下午 14:00 至 17:00(法定节假日除外)。

4.2 获取方式如下(请详细阅读获取方式并按步骤进行操作):

4.2.1 首次登陆:关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通过“公众号”底部菜单进入公告列表,并填报投标人基本信息,请确保信息填写无误后提交。

4.2.2 上传资料:点击公告列表进入详情页面,在详情页底部即可“获取文件”,填写报名信息并上传营业执照(或市场监管部门或其他行政机关颁发的可以合法开展业务的执照或证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彩色扫描件,提交成功后请联系项目工作人员(禹工:0871-64885073)确认,招标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将对申请资料进行确认,通过后将《报名登记表》发至投标人邮箱,投标人填写无误后回传。

4.2.3 获取招标文件:报名资料确认通过后,投标人即可缴纳文件费,费用支付成功后方可获取招标文件,如需获取纸质版招标文件的,可至招标代理公司现场领取,也可通过邮寄方式获取(相关运费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2.4 注意事项:投标人在“华辰招标”微信公众号中办理递交申请资料及获取招标文件仅需在线上即可完成,无须到招标代理公司办理。请各投标人为线上获取招标文件预留足够时

间，由于投标人自身原因，至招标文件获取截止时间尚未完成资料递交造成无法及时获取招标文件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3 招标文件售价 400 元/份，售后不退。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开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3 年 7 月 27 日 9 时 30 分。地点为：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会议室。

5.2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以及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官网上发布，招标公告均以上述发布的内容为准。（注：我公司对其他网站或媒体转载的公告及公告内容不承担任何责任，投标人通过其他途径获取招标信息而蒙受损失的，一切后果自负）

7.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中烟再造烟叶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海口工业园区管委会二楼(108 号)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昆明市北京路 900 号颐高数码 A 座 15 楼

联 系 人：禹工、龙工、王工、侯工

联 系 电 话：0871-64885073、0871-64885001

电 子 邮 件：180307470@qq.com

传 真：0871-64885090

开户名称：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账 号：871902008910802（基本户非保证金账户）

开户银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联盟路支行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云南中烟再造烟叶有限责任公司纪检监察部门。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云南中烟再造烟叶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云南省昆明市西山区海口工业园区管委会二楼(108 号)

联系人：/

电 话：/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昆明华辰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 昆明市北京路延长线 900 号颐高数码中心 A 座 15 楼

联 系 人： 禹静、龙宇、王锐平、侯圣美

电 话： 0871-64885001

电子邮件： 180307470@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